

北京市市场监管局通告

11 批次食品
抽检不合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北京市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和相应的抽检细则,北京市市场监管局组织抽检了保健食品、婴幼儿配方食品、糕点、特殊膳食食品、速冻食品、薯类和膨化食品、食用农产品、豆制品、饮料、淀粉及淀粉制品、餐饮具共 1096 批次。根据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及国家有关规定检验和判定,其中合格 1085 批次,不合格 11 批次分别为食用农产品不合格 6 批次;豆制品不合格 1 批次;饮料不合格 1 批次;淀粉及淀粉制品不合格 1 批次;餐饮具不合格 2 批次。

1.高碑店集贸市场(鲍成全)经营的嫩豆腐,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2.北京三家店宜伟鲜鱼店经营的鲤鱼,地西洋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3.正大优鲜(北京)商贸有限公司土桥分公司经营的芹菜,毒死蜱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4.北京七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西城右安门店经营的鲈鱼,恩诺沙星、甲氧苄啶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5.北京宇亚麦饭石矿泉饮料有限责任公司生产的饮用天然泉水,亚硝酸盐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6.北京四季优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清河中街店经营的梭子蟹(海水蟹),镉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7.北京隆嘉东苑商贸中心经营的香蕉,噻虫胺、噻虫嗪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8.北京震华凝盛商贸有限公司经营的豇豆,克百威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9.北京张德芳食品店经营的粉卷,山梨酸及其钾盐、铝的残留量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10.北京煌尚鸿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使用、消毒的水杯、小碟,大肠菌群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大兴区加强保健食品
生产安全监督管理

本报讯 为进一步加强保健食品生产安全监管,切实提高食品生产环节风险处置能力,近日,大兴区市场监管局在辖区内 3 家保健食品生产企业开展生产及购入原料来源风险排查工作。

此次检查以“飞行检查”的方式进行,执法人员重点对保健食品生产企业购入、使用原料来源进行全面摸排。对原料生产厂商是否取得相应药品或食品生产资质,相关原料的质量标准是否符合注册或备案要求,是否取得国产保健食品备案凭证,其原料实际生产厂商是否为备案凭证内注明的生产厂商等进行检查。

执法人员督促保健食品生产企业要继续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做好“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及时排查风险隐患;加强生产管理,督促企业严格按照要求组织生产。

下一步,大兴区市场监管局将继续深入提升保健食品生产企业安全监管水平,加大检查力度,督促企业全面落实保健食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推动保健食品生产企业质量水平迈上新台阶。

(北京大兴市场监管)

聚焦·节日市场监管

石景山区开展节前重点场所专项检查

本报讯 石市宣 元旦佳节即将到来,为确保节日期间市场秩序稳定,消费环境舒心和谐,结合监管执法职责,石景山区市场监管局组织执法人员对辖区重点场所开展了节前专项检查。

此次检查,执法人员结合节日期间消费特点,深入辖区消费集中的大型商超,以肉制品、乳制品、糕点、酒类、水产品、现场制售熟食等为重点检查品种,就各类食品的供货单位资质、原辅料进货查验、索证索票、贮存条件、外包装标签标识等进行监督检查,督促各经营单位严把食品准入关,切实保障食品安全质量。同时,执法人员对各类节令商品过度包装、明码标价、预付卡消费等行为进行了重点检查,要求各经营从业者从自身做起,严格把控



产品质量关,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督促经营者强化安全意识,落实主体责任,发现问题立即整改,及时排除安全风险隐患。

此次检查行动,进一步保障了

节日期间市场安全稳定,下一步,石景山区市场监管局将在元旦期间持续开展食品安全和质量安全专项检查,在市场领域为百姓营造安心放心舒心的消费购物环境。

平谷区保障节日期间良好市场秩序

本报讯 2024 年元旦临近,为保障节日期间良好的市场秩序,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平谷区市场监管局聚焦食品药品安全、特种设备安全、市场价格稳定等领域,做好节前保障工作,营造稳定安全的节日氛围。

在食品安全方面,加强对畜、禽、鲜蛋产品、水产品、乳制品、果蔬、蘑菇、饮料等食品的监督检查力度,严查食品经营者销售添加非食用物质、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以及“生鲜灯”改造使用情况。结合有害生物防治专项等工作开展节前检查工作,重点检查亮证经营,从业人员持有效健康证上岗;建立进货查验制度,索票索证;经营场所环境卫生,餐具消毒等,切实做到查细节、查隐患、查缺陷,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监督意见,督促商户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截至目前,共检查相关经营主体 110 家次,未发现问题。

在药品安全方面,重点检查药品进货渠道是否合法、药品索证索票是否完备等情况,严防严控药品质量安全风险。每日通过微信小

程序对全区约 179 家药店经营的重点药品储备量、销售量、进货量进行数据统计,涵盖 8 大种类。同时,提示药店加强药品储备,重点补充秋冬季呼吸道疾病的相关药物。

在特种设备安全方面,开展专项隐患排查整治,将商场、旅游景区等人口密度大的场所纳入重点监管区域,将大型游乐设施、充装单位、锅炉、涉燃气及供暖用承压类特种设备等作为重点监管对象,提前进行风险研判,及时消除隐患,确保特种设备安全运行。截至目前,共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16 家次,未发现违法违规问题。

在产品质量方面,对辖区内燃气灶具及配件、电动自行车及蓄电池等高风险产品销售主体进行全覆盖检查。以城乡结合部、五金店、日杂店、农村大集、电动自行车销售一条街等为较高风险点位,其它区域经营主体为一般风险点位分类监管。目前已检查各类销售主体 92 家次,检查各类重点产品 184 台(件),对未执行进货检查验收制度的主体现场责令改正。

在价格监管方面,着力规范价

格市场秩序,全力保障市民“米袋子”“菜篮子”“果盘子”“药箱子”价格平稳。密切关注蔬菜、米面粮油、肉蛋奶等生活必需品以及治疗呼吸道感染相关药品价格变化,督导经营者做好明码标价、货签对位,规范促销活动和价格促销行为,依法查处不明码标价、收费不公示、“时令价”模糊标价、价外加价、不履行价格承诺、低价诱骗高价结算等价格违法行为。对供应偏紧、价格上涨较快的商品,加大执法检查频次,坚决查处囤积居奇、捏造散布涨价信息、串通涨价等违法行为,并制发《元旦春节期间市场价格和竞争行为提示告诫书》。

从检查情况看,全区市场价格平稳有序,明码标价规定得到有效落实,促销商品明示了促销时间和促销价格,对发现的个别商品未标价、标识不清、货签不对位等问题进行了督促整改。临近春节,还将持续加大消费集中场所和社区团购、外卖、网购平台的价格执法检查,规范市场竞争行为,及时发布提示预警,营造和谐有序的节日消费环境。(平谷区市场监管局)

昌平区持续加大食品安全检查力度

本报讯 宋阳 连日来,昌平区市场监管局对辖区多家大型商超、食品流通门店等进行食品安全专项检查。在南邵镇物美超市内,执法人员重点对节日期间热销的牛奶、糕点等重点商品进行检查,详细查看预包装速冻水饺等是否从合法渠道购进,储存保管是否符合要求,是否有过期、“三无”饺子在售等,严防质量不合格的水饺流向市场。检查过程中,执法人员还向食品经营单位和市民宣传相关法律法规,增强食品安全意识。

“元旦将近,市民的消费需求将得到进一步释放。接下来,我们将持续加大食品安全检查力度,让辖区群众放心消费。”区市场监管局南邵市场监管所执法人员说道。

